



想創維港

Citizen Envisioning @ Harbour

2005 年 05 月 24 日

北角油街地皮 政府有違「還港於民」承諾

由 18 個學界、專業、環保及公民團體組成的【想創維港】今天呼籲政府不要違背「還港於民」的承諾，應馬上將北角油街地皮從勾地表中抽出，重新修訂過時的規劃大綱。

在去年初填海官司結束後，政府多次表示全面檢討海港現規劃，承諾還港於民，為公眾和遊客締造一個連接方便、設計悅目並充滿生氣的海旁區。

【想創維港】發現政府正準備出售的北角油街地皮，沿用 97 年以前訂下的過時規劃大綱，並與公眾期望出現重大落差。

目前北角油街地皮的規劃大綱，起碼違反下列三項政府指引：

1. 城規會通過的**城市設計指引**；
2. 城規會訂立的**維港願景**；
3. 共建維港委員會通過的**海港規劃原則**。

【想創維港】召集人兼長春社主席**黎廣德**表示：「由於大規模的維港填海已成歷史，我們有必要善用每一尺的海濱土地。這是政府避免製造另一次地產商與市民衝突的最後機會。」

另一位【想創維港】成員兼【共創我們的海港】召集人 Paul Zimmerman 表示：「**城市設計指引**要求從海旁起由絲矮至高的建築物高度限制，及開濶的視覺走廊。目前採用的規劃大綱不僅過時，更迫使發展商採用笨拙的平台式設計，將海濱開闢為運載垃圾的工具車通道。」

【想創維港】認為政府有責任在北角油街地皮從勾地表勾出拍賣前採取緊急補救措施，修改規劃大綱及相關的發展限制，以符合近年通過的指引及充份反映公眾期望。否則孫明揚局長多番重申還港於民的承諾，便會淪為一紙空談。

【想創維港】更促請政府一併檢討所有海濱官地的用途及發展指引，以促使海港區的可持續發展。

[想創維港] 成員：（排名不分先後）

香港大學城市規劃及環境管理研究中心

長春社

香港建築師學會

香港可持續發展公民議會

美國建築師學會(香港)

香港運輸物流學會

共創我們的海港

香港中文大學建築系 ‘活在建築’計劃

香港城市設計聯盟

中西區發展關注組

城市大學建築科技學部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明愛堅道社區中心

聖雅各福群會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商界環保協會

Save our Shorelines

如有查詢, 請致電

黎廣德先生, 9125-6505

司馬文先生(Mr. Paul Zimmerman), 2923-8688 或 9096-0250

或聯絡鄭小姐, 9458-2483 或 2878-7272。